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8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 3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建巍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五、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8,656,105.08 元，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35,285,014.44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计人民币 3,528,501.44 元后，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为 42,943,336.38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4,699,849.38 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3,099,561 股，以此计算，共派发现金红利 9,868,440.74 元（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00%，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如在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关于利润分配方案及现金分红比例合理性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07）。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十一、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十二、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最高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招商银行、兴业银行、南京银行、中信银行、江苏银行、民生银行、宁波银行、建设银行、工商银行、华夏银行、广发银行、北京银行、平安银行、浙商银行等。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以上授信具体业务使用条件、品种、期限、金额以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为准。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业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代表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合同或协议，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在授信有效期内（包括当年授信延长期）签订的合同或协议无论到期日是否超过授信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十八、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在南京翠屏新港假日酒店 4 楼 VIP1 会议厅（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港大道 88 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第三项、第五至第七项、第十二至第十三项、第十五至第十六项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5）。

特此公告。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5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1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港大道 88 号南京翠屏新港假日酒店 4 楼 VIP1 会议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16 日
至 2022 年 5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此外，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588	冠石科技	2022/5/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如法定代表人出席，须提供股东持股凭证、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还须另外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个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股东代理人出席，须另外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上述授权委托书详见本通知附件 1。
(二) 登记时间
2022 年 5 月 13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参会登记处

六、其他事项
鉴于当前疫情形势严峻性及不确定性，公司鼓励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如确需现场参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南京市最新疫情防控政策，包含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将严格遵守政府有关部门的疫情防控要求，对现场参会股东落实参会登记、体温监测、防疫信息申报等疫情防控措施。如未按登记时间提前登记、出现发热等症状、不按照要求佩戴口罩或未能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和要求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本次股东大会现场。

特此公告。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一）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 2022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0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简要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收及盈利水平虽保持稳定增长，但综合考虑公司长远持续的发展战略，资本结构、研发投入和未来发展等因素，公司需要留存运营资金提升盈利水平，为生产经营、持续发展提供保障，保持合理、稳定的分红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也有利于长期回报投资者。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8,656,105.08 元，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35,285,014.44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计人民币 3,528,501.44 元后，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为 42,943,336.38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4,699,849.38 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3,099,561 股，以此计算，共派发现金红利 9,868,440.74 元（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00%，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如在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须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盈利 98,656,105.08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4,699,849.38 元，上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9,868,440.74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显示产业已成为当今信息社会的基础性、战略性产业，国家产业政策的长期扶持，为显示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也为行业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近年来，随着半导体、材料学、精细加工等领域的相关学科不断取得重大突破，显示技术与人工智能、5G、物联网等新兴技术的结合愈加紧密，推动显示产业快速向前发展。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目前，我国显示技术已进入发展快车道，进一步加强超高清显示面板创新，加快显示器件开发和量产，突破曲面、折叠、柔性等关键技术，加速推进柔性 AMOLED 量产，是我国显示技术发展的主攻方向。
受益于技术创新与科技进步，显示技术的应用场景不断丰富，市场空间不断扩展，行业将长期处于高速发展阶段。目前公司仍然处于高速发展期，立足于长远发展，需要利用资金把握上述行业机会。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1,396,691,902.44 万元，同比增长 26.3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656,105.08 万元，同比增长 8.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135,551.73 万元，同比下降 3.48%。报告期内，公司营收及盈利水平虽保持稳定增长，但综合考虑公司长远持续的发展战略，资本结构、研发投入和未来发展等因素，公司需要留存运营资金提升盈利水平，为生产经营、持续发展提供保障，保持合理、稳定的分红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也有利于长期回报投资者。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稳定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鉴于公司正处于发展阶段，需要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在保障股东合理回报的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拟定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的流动资金，投入新技术的开发，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给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的回报。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针对本次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公司主要综合考虑了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等，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并兼顾股东利益，给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发展特点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该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主要用于研发投入、生产经营发展等方面，有利于公司提升竞争力，更好应对市场竞争风险。
（二）其他风险说明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9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 3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杜宏胜主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1、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发展特点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该预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形式和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利润分配方案及现金分红比例合理性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07）。

八、关于《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特此公告。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3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三家全资子公司：咸阳冠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阳冠石"）、成都冠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冠石"）、南京合邑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邑电子"）。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咸阳冠石、成都冠石、合邑电子在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时，公司可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银行申请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理、信用证、抵押质押等多种形式。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咸阳冠石、成都冠石、合邑电子在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时，公司可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银行申请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理、信用证、抵押质押等多种形式。上述担保额度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到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担保计划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该额度内根据子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安排执行，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组织实施。
（二）上述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
1.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与公司关系
咸阳冠石科技有限公司	咸阳	1,000.00	张建巍	偏光片、液晶显示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全资子公司
成都冠石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1,500.00	张建巍	偏光片、功能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全资子公司
南京合邑电子有限公司	南京	100.00	张建巍	信号连接器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全资子公司

2.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咸阳冠石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1-3 月	13,795.55	9,186.76	–	9,186.76	4,608.79	10,272.27	497.26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8,689.62	4,578.09	–	4,531.03	4,111.53	37,985.71	1,755.38
成都冠石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1-3 月	12,867.14	2,781.24	–	1,792.47	10,085.90	5,241.59	1,103.10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23,146.45	14,163.65	–	12,873.61	8,982.80	60,475.38	3,721.11
南京合邑电子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1-3 月	9,115.93	2,355.39	626.00	2,355.39	6,760.53	1,974.05	255.34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8,572.57	2,067.38	200.00	2,067.38	6,505.19	9,514.45	1,006.47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
被担保人均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就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签订相关协议，担保方式、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由公司与合同对象在以上担保额度、担保期限内共同商定，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预计担保额度充分考虑了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加快其融资速度并推动其业务发展。咸阳冠石、成都冠石、合邑电子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有效控制上述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时掌控相关资信状况。本次预计担保额度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因此董事会同意 2022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2022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不存在重大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有效控制，促进其融资效率并提高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担保额度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 2022 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0 万元，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公司代码：605588 公司简称：冠石科技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98,656,105.08 元，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35,285,014.44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计人民币 3,528,501.44 元后，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为 42,943,336.38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4,699,849.38 元。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3,099,561 股，以此计算，共派发现金红利 9,868,440.74 元（含税），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00%，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冠石科技	60558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顺利	李蕾
办公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广路 21 号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广路 21 号
电话	025-85581133	025-85581133
电子信箱	wsl@njkeystone.com	wsl@njkeystone.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业务及发展重心已全面聚焦在显示行业，公司发展与显示行业的发展及现状息息相关。
显示行业作为支撑信息产业持续发展的战略性和基础性产业，现已发展成为继石油、钢铁、化工之后的全球第四大制造业。显示行业融合了光电子、微电子、化学、制造装备、半导体工程和材料等多个学科，具有投资大、技术迭代快、产业链长、多领域交叉等特点，对上下游产业的拉动作用明显。
目前，LCD 仍是全球主流的平面显示技术，其中 TFT-LCD 作为 LCD 的一种，依靠其具有的工作电压低、功耗小、分辨率高、抗干扰性好、应用范围广等一系列优点，成为显示产业的主流产品。OLED 相较于 LCD 屏幕，其显示技术更适合柔性屏、全面屏、屏下指纹解锁、屏下摄像头等技术的搭建，并且在厚度、能耗、温度、抗摔性和对比度等方面更具优势。OLED 产业链上游包括制造设备、材料、组装零件，中游负责组装制成 OLED 面板，最后应用于手机、可穿戴设备、笔电/平板、电视等终端领域。
2020 年 LCD 与 OLED 手机面板出货量占比分别为 55.38%与 44.97%。其中，刚性与柔性 OLED 屏幕分别占比 21.51%和 20.61%，折叠屏占比 2.85%。柔性 OLED 屏幕符合手机大屏、携带方便等市场需求及消费者喜好，并且更适合屏下指纹解锁、屏下摄像头等技术的搭建，是手机屏幕发展的趋势所向。预计 2022 年 OLED 智能手机面板出货量占比将达到约 57%，超越 LCD 手机面板，成为市场主流。
根据驱动方式的不同，OLED 分为主动矩阵式（AMOLED）和被动矩阵式（PMOLED）。PMOLED 结构简单，制造难度小，成本较低，主要应用在车用显示、游戏机等领域。AMOLED 在性能方面优势显著，是当前主流的技术路线，但制造良率较低，技术壁垒高，主要应用于数码相机、电视机等、智能手机等领域。AMOLED 相较于 TFT-LCD 在观感上存在显著优势，也因此使得其下游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未来 AMOLED 产业将呈现柔性高速成长，刚性小幅提升的发展趋势。刚性 AMOLED 成熟度、良品率和产能利用率相对较高，制造设备完善，生产成本较低。柔性 AMOLED 则拥有更多的应用场景，但价格较高，生产良品率相对较低。2020 年全球刚性与柔性 AMOLED 出货量分别为 3.07 亿片与 2.75 亿片，预计到 2025 年刚性和柔性出货量将分别达到 4.40 亿片和 6.01 亿片。
全球 OLED 面板下游应用主要以智能手机、电视为主，近年智能手表、VR 眼镜、智能家居、车载显示屏等智能设备对 OLED 面板的需求也空前旺盛。目前 AMOLED 面板在高端旗舰手机中应用更为广泛，AMOLED 面板也得益于折叠屏手机的涌现，以及全面屏手机占比的提升得到了快速增长。据中国产业信息网数据，AMOLED 面板在手机面板中的渗透率不断攀升，预估 2021~2022 年渗透率将首次突破 50%。2022 年，刚性 AMOLED、柔性 AMOLED 和可折叠 AMOLED 的渗透率将分别上升至 21%、30%和 5.5%。未来，随着面板产能和良率的提升，进而带动成本下滑性价比提高，AMOLED 将逐渐渗透至中低端机型得到更为广泛的应用。

2022 年 1 月，全球 LCD 电视面板出货量同比增长 2.91%至 2245.3 万片，全球 LCD 电视面板出货面积同比增长 3.52%至 1469.5 万平米。全球 LCD 显示器面板出货量同比增长 20.43%至 1609.6 万片，全球 LCD 显示器面板出货面积同比增长 20.29%至 288.1 万平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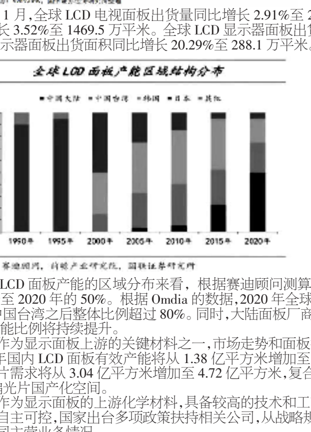

从全球 LCD 面板产能的区域分布来看，根据赛迪顾问测算，中国大陆地区的占比从 2005 年的 3%持续提升至 2020 年的 50%。根据 Omdia 的数据，2020 年全球 LCD 面板产能中有 56.03%位于中国大陆，加上中国台湾之后整体比例超过 80%。同时，大陆面板厂商仍在持续新建产线扩充产能，预计占全球 LCD 产能比例将持续提升。
偏光片作为显示面板上游的关键材料之一，市场走势和面板行业高度相关。根据 Omdia 的估计，2020-2024 年国内 LCD 面板有效产能将从 1.38 亿平方米增加至 2.15 亿平方米，复合增速 11.72%；相对应的偏光片需求将从 3.04 亿平方米增加至 4.72 亿平方米，复合增速 11.63%。面板产能向大陆地区转移，打开偏光片国产化空间。
偏光片作为显示面板的上游化学材料，具备较高的技术和工艺壁垒。为了实现我国显示面板上游关键材料的自主可控，国家出台多项政策扶持相关公司，从战略规划、税收、人才等多方面给予支持。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半导体显示器件及特种胶粘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其中半导体显示器件包括偏光片、功能性器件、信号连接器、液晶面板、生产辅耗材及 OCA 光学胶等，主要应用于液晶电视、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智能穿戴等带有显示屏幕的消费电子产品；特种胶粘材料包括胶带、搭扣、泡棉、保护膜、标签等各类产品，主要应用于工业、轨道交通及汽车行业。报告期内公司聚焦显示行业，半导体显示器件产品的收入占比及利润贡献逐年上升，目前已与京东方、彩虹光电、富士康、华星光电等国内外显示面板制造龙头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最终应用于华为、小米、OPPO、VIVO、海信、创维、苹果、三星等知名消费电子品牌商的畅销机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半导体显示器件及特种胶粘材料两大系列。
1、半导体显示器件
半导体显示器件是显示面板及其配套组件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该类产品具体可细分为偏光片、功能性器件、信号连接器、液晶面板、生产辅耗材及 OCA 光学胶等多个品类。
（1）偏光片
偏光片全称为偏振光片，是所有显示屏幕均需使用的关键材料之一，其主要作用是使非偏极光（如自然光）产生偏极化，转变成偏振光，加上液晶分子扭转特性，达到控制光线的通过与否的功能，起到光开关的作用。
公司从事的偏光片业务是对偏光片卷材进行后端加工，通过 SLT 分条、裁断、检验、收取、面取和包装等多道工序，使得偏光片产品的尺寸及光学特性符合客户需求，工艺流程较为复杂。由于偏光片是液晶面板的核心组件之一，其产品质量稳定性将直接影响到下游面板制造的生产良率及效率，因此对偏光片的性能和生产精度要求非常苛刻，偏光片加工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
经过多年的生产实践，公司已在偏光片加工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并在关键生产环节实现技术突破或工艺改进，能够对偏光片产品的裁剪精度、直角度、吸收轴角度和翘曲度等指标精准控制，例如直角度误差控制在 0.05 度以内，吸收轴角度误差控制在 0.3 度以内，翘曲度误差控制在-8 到 20 毫米之间，公司产品性能保持业内领先水平。
目前，公司偏光片产品以矩形偏光片为主，加工能力覆盖 11 英寸至 100 英寸各类大小规格型号，产品最终适用于电视、显示器等终端应用，能够满足客户不同的采购需求。
（2）功能性器件
功能性器件通常采用模切方式生产，是将一种或多种材料（如光学保护膜、胶带、泡棉、石墨片、橡胶、金属箔片、硅胶等）进行分切、组合，再借助于模具，通过设备的压力作用形成预定规格的零部件，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的显示模组及相关配件，可实现粘贴、屏蔽、绝缘、缓冲、防护等特定功能。功能性器件产品对生产环境要求较高，需要在高洁净环境中生产。
公司具备高精密、高附加值功能性器件产品的生产能力，该类产品生产工艺复杂、技术精密度要求高，生产门槛、技术壁垒相对较高。公司的功能性器件产品全部为根据客户需求专门定制的非标准零部件。
（3）信号连接器
公司的信号连接器产品主要包括整机线束、转接板、同轴线、屏幕测试线、FFC 柔性扁平电缆等，能够实现液晶模组与信号控制基板之间的信号传输功能。此外，公司还可根据客户需求设计转接装置，为客户提供全面的屏幕测试解决方案。
（4）液晶面板
液晶面板是由液晶玻璃（CELL）、偏光片、PCB 基板、柔性 IC、异方向性导电胶膜等材料组成，是液晶电视、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产品显示成像的核心部件。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功能性结构件、超高清液晶显示面板及研发中心"的顺利推进，报告期内公司建成投产了 3 条液晶面板生产线。
（5）生产辅耗材
公司为下游显示面板制造企业提供生产环节所需要用到的部分辅材和耗材，主要产品包括缓冲材、感压纸、光电显示用胶带等。
2、特种胶粘材料
公司的特种胶粘材料主要包括胶带、搭扣、泡棉、保护膜、标签等各类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工业、轨道交通及汽车行业。公司将上述各类特种胶粘材料通过模切工序加工为客户指定的形状，可以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1）原料自购模式
"原料自购"是指公司获得客户订单后，根据订单要求采购相应品种、规格的原材料，组织生产加工后交付给客户实现销售。该业务模式下，公司生产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偏光片、功能性器件、信号连接器、生产辅耗材、特种胶粘材料等，盈利来源于销售收入扣除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后的余额。
（2）受托加工模式
"受托加工"是指由客户提供原材料，公司按照客户要求的产品规格、质量标准加工后交付产品，公司向客户收取委托加工费。由于无需采购原材料，因此公司不必承担原材料价格的波动风险，资金需求较小，经营更具有灵活性。
（3）贸易模式
"贸易"是指公司将采购后的产品直接销售给客户，无生产加工环节。报告期内，公司利用自身完善的供应链系统，为客户采购的部分材料在规格、型号上能够直接满足其生产需要，因此直接向客户销售，以增强客户粘性。该等业务模式下，公司的盈利来源于销售价格与采购价格的差额。
2、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采购部，负责搜集市场信息及询价、供应商开发和评选、采购计划的编制和实行、优化进货渠道、降低采购成本等。
公司营业管理部接到客户需求后，综合考虑安全库存、生产计划等因素，根据客户订单需求制定《采购申请单》，并将其在系统中录入。采购部根据库存及近三个月客户的需求情况对《采购申请单》所载的请购数量等信息进行复核和确认，经营业管理部、采购部、销售部、副总经理审批后，开展供应商询价。公司采购部负责供应商的开发和维护，根据供应商的资质、规模、存续时间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初步考核和审查，并对供应商寄送的原材料样品进行测试，经测试合格且供应价格满足公司的成本控制要求的情况下，采购部对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在综合评价供应商的供货价格、交货期、物料品质、账期、品牌、供应区域等因素后，择优选择供应商。公司建立供应商资源池，并持续对供应商进行评价和管理。公司与供应商一般先签订框架性合同和品质合同，再结合具体采购需求不定期向供应商下发采购订单。
采购部向供应商下发订单后，一般通过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对订单进行跟踪。采购物品到货后由仓储部接收《送货单》，在核实原材料名称、数量等信息无误后将物料置于待检区，同时开出《进料报检单》，通知品质部进行检验。经品质部检验合格后，仓储部办理物料入库手续并将入库信息录入系统。公司按账期向供应商支付货款，约定账期届满时，采购部提出货款支付申请，经采购部和财务部审批后，财务部向供应商支付货款。
3、生产模式
公司设立生产部，负责组织和完成公司的生产任务。公司采用"以销定产"模式组织生产，即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安排生产。
公司生产全过程按照"6S"的原则组织生产，即整理（SEIRI）、整顿（SEITON）、清扫（SEISO）、清洁（SEIKETSU）、素养（SHITSUKE）和安全（SAFETY），并按照"全面质量管理体系"（Total Quality Management，TQM）的要求进行体系化、程序化操作。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生产为主，委托加工为辅。
在自主生产模式下，公司利用自有的生产加工能力，如自有厂房、设备、技术、人员等资源完成生产。生产部根据库存及营业管理部提供的客户订单情况，安排生产计划，并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完工产品需经品质部进行检验。
除自主生产外，公司还灵活采用委托加工生产模式，充分利用受托方的场地、设备、人员等资源，既可完成客户订单、提高供货效率，又可减少前期投入。委托加工模式下，公司向外协厂商发送订单（部分产品需公司同时提供设计图纸），将部分工序或全部工序委托其加工生产，受托加工厂商根据订单（及设计图纸）组织生产或加工，待加工完成后，外协厂商将每批产品的检测报告随货发送至公司，公司根据检测报告对产品进行抽样检验，并对产品进行综合评价和合格性判定，如判定为合格则入库备用，如判定为不合格则退货或降级接受。报告期内，公司将液晶面板产品、部分信号连接器产品及少量特种胶粘材料产品的全部或部分工序委托给外协厂商加工生产。
4、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销售部，负责组织和实施公司的销售工作，包括制定销售计划、客户开发、评价和维护、应收账款催收、销售业绩分析等。公司通过客户推荐、终端消费电子厂商指定合作、直接上门拜访等方式进行市场推广，获取客户资源。
公司全部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根据客户下发的订单要求，采购相应规格的原材料组织生产加工和销售。销售部负责客户的开发和维护，通过搜集信息、人员介绍等方式识别潜在客户，深入了解客户需求与期望，有针对性地对客户进行定向开发，并最终进入客户的供应商系统并与客户开展合作。客户有采购需求时，由销售部根据客户订货要求制作销售合同，经内部审批后交予客户签署。营业管理部日常接收客户订单，并在系统中确认客户账期信息无异常后，将订单信息录入系统（包含产品种类、产品数量、产品价格、预计发货时间、产品特殊要求、BOM 版本等信息），随后再将销售订单结合库存余量下达生成生产订单，生产订单经生产部审核后排期生产。营业管理部再根据库存和生产情况制作《发货单》，仓储部对《发货单》进行审核并备货发货。仓储部于货物发出后 10 天内收回物流公司带回的客户回签单并在系统中录入，营业管理部根据回签单每月与客户对账并联合销售部一起催收货款。公司销售部会同营业管理部结合客户采购额和信用情况，每年度对客户进行持续跟踪评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总资产	1,247,439,513.46	849,796,221.39	46.79	581,737,01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2,194,780.28	375,747,584.04	148.09	283,206,569.60
营业收入	1,396,691,902.44	1,105,470,090.29	26.34	835,424,70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656,105.08	90,750,670.74	8.71	92,421,71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135,551.73	87,173,156.59	-3.48	90,122,755.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92,577.66	100,881,912.95	-78.10	66,727,29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07	27.53	减少 10.46 个百分点	40.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2	1.66	-2.41	1.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2	1.66	-2.41	1.8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71,602,479.62	392,111,786.21	317,749,061.84	315,228,57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46,612.61	26,941,496.14	17,304,419.35	31,463,57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586,955.14	26,466,468.88	14,482,015.82	22,600,11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317,705.07	59,235,234.97	-64,447,502.65	101,622,550.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9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2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张建巍		45,833,333	62.70	45,833,333	无		境内自然人
镇江冠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250,000	3.08	2,250,000	无		其他
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4,737	2.25	1,644,737	无		其他
门芳芳		1,416,667	1.94	1,416,667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涌济铧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6,491	1.50	1,096,491	无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涌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6,491	1.50	1,096,491	无		其他
宁波泷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6,842	1.35	986,842	无		其他
王顺利		500,000	0.68	5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任伟	479,400	479,400	0.66		无		境内自然人
法国兴业银行	145,600	145,600	0.20		无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张建巍持有镇江冠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39.63%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系其实际控制人；门芳芳持有镇江冠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1.11%的合伙份额。2.上海祥禾涌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涌济铧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涌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宁波泷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同一基金管理人上海涌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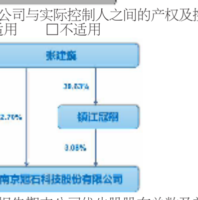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396,691,902.44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6.34%；实现营业利润 113,153,852.25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32%，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8,656,105.08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71%。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6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09 日（星期一）下午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4 月 27 日（星期三）至 05 月 06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wsl@njkeystone.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同日发布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05 月 09 日下午 14:00-15:00 举行 2021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05 月 09 日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张建巍
总经理：门芳芳
董事会秘书：王顺利
财务总监：潘心月
独立董事：刘汉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05 月 09 日（星期一）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04 月 27 日（星期三）至 05 月 06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wsl@njkeystone.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顺利
电话：025-85581133
邮箱：wsl@njkeyston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5588 证券简称：冠石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7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 2489 号"文《关于核准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275,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7.42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501,100,5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45,232,572.26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5,867,927.74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8 月 9 日"XYZH/2021BJAA120480"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5,049,603.11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0 元，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5,049,603.11 元（包括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119,302,089.04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268,176,042.87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01,100,500.00
减：相关发行费用	45,232,572.26
募集资金净额	455,867,927.74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135,049,603.11
其中：募集资金项目款（包括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135,049,603.11
减：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55,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357,718.24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68,176,042.8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根据该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储存，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理财收益、利息收入及手续费净额	合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苜蓿园支行	409530100100141528	200,000,000.00	1,669,386.85	201,669,386.8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	320006610013001498654	14,874,594.72	320,875.83	15,195,470.5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10132001040224510	50,943,729.91	367,455.56	51,311,185.47
合 计	–	265,818,324.63	2,357,718.24	268,176,042.87

注 1：由于银行内部制度要求，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苜蓿园支行无对外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权限，故由其上级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与保荐机构、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注 2：由于银行内部制度要求，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玄武支行无对外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权限，故由其上级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与保荐机构、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5,586.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04.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04.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功能性结构件、超高清液晶显示面板及研发中心	否	45,586.79	45,586.79	45,586.79	13,504.96	13,504.96	-32,081.83	29.62%	2023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5,586.79	45,586.79	45,586.79	13,504.96	13,504.96	-32,081.83	29.62%	—	—	—	—

项目	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一）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说明：
（一）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1,930.2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XYZH/2021BJAA120481）。
（二）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3.3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余额为 55,000,00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93 天	结构性存款	55,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2 日	2022 年 3 月 25 日	否
合计	——	——	55,000,000.00	——	——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等相关信息，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鉴证意见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出具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XYZH/2022BJAA210058），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冠石科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冠石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冠石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冠石科技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冠石科技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
本保荐机构对冠石科技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